

北大附属实验学校烟台学校 宿舍进出管理制度

为加强宿舍管理,保证寄宿师生的人身及财产安全,防止外来侵害及伤害事故,特制定本制度。

1、女生宿舍严格执行门禁安全管理制度,校外人员一律不准私自进入女生宿舍。私自进入者,教职工当月绩效扣5分,并给予校内通报;学生扣5分;物业校内负责人负责监督物业人员动向,私自进入女宿舍者,每发现一次扣除物业费100元,物业管理及工作人员负连带责任。

2、女生宿舍严格执行封寝及开寝作息时间,未经批准,不准提前开寝或延后封寝。学生上课时间私自返回宿舍的,按照学部管理条例处理。

3、任何男性(包括男性家长和老师)未经批准,一律不准进入女生宿舍;女性家长在查验身份后,办理有关登记手续,并在女寝生活老师或学部、校办女老师陪同下,方可探望学生;男性管理人员、班主任老师等进入宿舍,必须在女老师陪同下进入。私自进入者,校内人员当月绩效扣5分,并给予校内通报。

4、男性维修人员进入宿舍维修施工,必须验证、登记后在女生活老师、女安保人员的陪同下进行。非紧急情况,维修工作原则上在学生离寝后进行。私自进入者,当月绩效扣5分,物业校内负责人负责监督物业人员动向,私自进入女宿舍者,每发现

一次扣除物业费 100 元，物业管理及工作人员负连带责任。

5、任何外来人员，不得靠近女生宿舍，一旦发现可疑人员在女生宿舍周围徘徊，门卫及生活老师要及时查问，并及时向安保人员和学校校办公室报告。

6、女生宿舍一旦发生外来骚扰事件，要立刻启动相关预案，并尽全力保证女生人身安全，相关宿舍在第一时间提供支援。

7、女生要提高自我防范意识，封寝后不得随意外出；确实需要外出，必须履行请假手续，经批准由家长接回。随意外出者，按照学部管理制度处理。

8、任何师生不得以任何理由留宿外来人员，一经发现，教职工当月绩效扣 10 分，给予校内通报；学生扣 5 分，给予警告处分。

9、任何人员（含校外）酒后不得进入宿舍，放任校外人员酒后进入宿舍的，校内陪同人员当月绩效扣 5 分；校内人员酒后进入宿舍的，当月绩效清零，并给予校内通报，严重者给予开除处分。

10、生活老师要坚持每天宿舍楼内巡视，做好值班记录；定期检查宿舍外围窗户护栏的安全情况，一旦发现隐患，及时报修。宿舍周围不得存在适合外人攀爬的木杆、绳索等物品，一经发现，及时拆除并报告管理中心。

11、生活老师为管理楼层的第一责任人，出现上述问题，须第一时间上报学部领导，谎报、瞒报、漏报者或监管不力者，扣

除生活老师当月绩效 5 分。

12、女师生进出男宿舍，参照以上管理规定。

北大附属实验学校烟台学校

2025 年 3 月 1 日